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宋芄成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5  
電子信箱：04135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916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新竹市志願服務榮譽卡申請作業規定要點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5月22日府社行字第11400889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自中華民國115年1月1日停止適用，志願服務榮譽卡停止接受紙本申請，線上申請流程請參閱本府社會處網站：「首頁 > 業務資訊 > 志願服務 > 志願服務內容 > 志願服務榮譽卡」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新竹市科學城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、新竹市竹松社區大學、新竹市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北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香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新竹市微笑體育志工協會、竹苗青年志工中心、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